

证券代码：837796

证券简称：黑马高科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朱国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504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047,9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国峰、西藏华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京亚东国际实业有限公司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预计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5,724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依见、孙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
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黑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2 日